

食物環境衛生署回應

西貢區議會

教育、健康及社會福利委員會 SKDC(EHSWC) 文件第 147/20 號

「改善西貢鄉郊潔工工作情況及待遇」

就西貢區議會教育、健康及社會福利委員會在 11 月 5 日會議提出題述動議。本署的回應如下。

本署的公眾潔淨服務合約訂明承辦商必須遵守所有與履行服務合約有關的法例，包括《僱傭條例》（第57章）及其附屬規例。承辦商亦須按合約要求支付薪金。食環署人員亦進行定期和突擊巡查，以查核承辦商的服務表現。就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問題，承辦商員工可向勞工署求助。

此外，在情況許可下，本署陸續在偏遠地方的垃圾收集站增設臨時儲物設施。在永久離街垃圾收集站提供用膳位置及添置加熱設備等，改善員工的工作環境。

如有查詢，請聯絡西貢區衛生總督察1 柯小珊女士(電話：3740 5102)。

食物環境衛生署
西貢區環境衛生辦事處
2020年10月30日